

常州乔尔塑料有限公司  
年产 3 万吨 UFC 氨基模颗粒塑料扩建项目  
(2.2 期年产 6000 吨 UFC 氨基模颗粒塑料项目) 噪声、固废污染防治设施  
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常州乔尔塑料有限公司

---

编制单位：江苏世科同创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

2018 年 8 月 8 日

**建设单位：**常州乔尔塑料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肖和平

**编制单位：**江苏世科同创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袁杰

**项目负责人：**谢常艳

**报告编写：**谢常艳

**一审：**陈琦雯

**二审：**查慧

**签发：**王红霞

**现场监测人员：**姜唯、王琪雯、杨骏博、郑凯

**建设单位：**常州乔尔塑料有限公司

**电话：**0519-87685699

**邮编：**213300

**地址：**溧阳市南渡镇新材料

工业集中区兴盛路 99 号

**编制单位：**江苏世科同创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0519-87569987

**邮编：**213300

**地址：**溧阳市昆仑街道

金港路 118 号 D3 幢

# 目 录

<b>1.验收项目概况</b> .....	<b>1</b>
<b>2.验收依据</b> .....	<b>2</b>
<b>3.工程建设情况</b> .....	<b>3</b>
<b>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b> .....	<b>3</b>
3.2 建设内容.....	3
3.3 主要原辅材料.....	6
3.4 生产工艺.....	7
3.5 项目变动情况.....	10
<b>4.环境保护设施</b> .....	<b>13</b>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13
4.1.1 噪声.....	13
4.1.2 固（液）体废物.....	13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7
<b>5.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设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b> .....	<b>18</b>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8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9
<b>6.验收执行标准</b> .....	<b>23</b>
6.1 噪声排放标准.....	23
6.2 总量控制指标.....	23
<b>7.验收监测内容</b> .....	<b>24</b>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4
7.1.1 厂界噪声监测.....	24
<b>8.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b> .....	<b>25</b>
8.1 监测分析方法.....	25
8.2 监测仪器.....	25
8.3 人员资质.....	25
8.4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5
<b>9.验收监测结果</b> .....	<b>26</b>
9.1 生产工况.....	26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6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26
<b>10.验收监测结论</b> .....	<b>28</b>
10.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8

10.1.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28
10.1.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28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周围状况图

附件：

附件 1 环评批复文件

附件 2 已验项目验收意见

附件 3 危废处置合同

附件 4 生产线安装说明

附件 5 验收期间生产情况说明

附件 6 验收期间生产设备说明

附件 7 验收监测方案

附件 8 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 9 监测单位人员资质证明

## 1.验收项目概况

常州乔尔塑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位于溧阳市南渡镇新材料工业集中区，公司现有两个厂区为生产基地 1 和生产基地 2，分别位于 104 国道两侧。

生产基地 1 占地面积约 31225m<sup>2</sup>，主要建设项目及环保手续履行情况如下：

**表 1-1 基地 1 项目建设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 及时间	验收批复 及时间
常州乔尔塑料有限公司高档复合 UFC 颗粒料 3000 吨/年项目	2005 年 11 月 8 日	2006 年 6 月 29 日 溧阳市环境保护局
常州乔尔塑料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氨基模复合材料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2012 年 10 月 30 日	未建设
常州乔尔塑料有限公司 UFC 氨基模塑料制品生产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未验收

生产基地 2 占地面积约 58834m<sup>2</sup>，主要建设项目及环保手续履行情况如下：

**表 1-2 基地 2 项目建设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 及时间	验收批复 及时间
常州乔尔塑料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吨甲醛、3 万吨二甲氧基甲烷异地扩建项目	2012 年 10 月 26 日	2014 年 1 月，常州环保局验收一期 10 万吨甲醛生产线（1#、2#生产线）
常州乔尔塑料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 UFC 氨基模复合材料扩建项目	2013 年 10 月 25 日	2016 年 9 月，常州环保局验收一期及 2.1 期共 2.4 万吨氨基模颗粒塑料（1-16#生产线）

本期验收范围为年产 3 万吨 UFC 氨基模复合材料扩建项目中 2.2 期 6000 吨 UFC 氨基模复合材料（17-20#生产线）。2.2 期 6000 吨/年 UFC 氨基模颗粒塑料项目于 2017 年 3 月开工建设，2017 年 10 月竣工。

受常州乔尔塑料有限公司委托，江苏世科同创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有关文件规定，对公司 6000 吨 UFC 氨基模复合材料项目（17-20#生产线）进行了现场踏勘，核对项目现有装置及各类环保治理设施，并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江苏世科同创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至 6 月 30 日对该项目产生的噪声、固废等污染物排放现状及各类环保治理设施的处理能力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及现场环境检查管理情况，编制了本竣工验收监测报告，为该项目的竣工验收

及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 2.验收依据

-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及第 682 号；
-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 2.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 2018 年 5 月 15 日）；
- 2.4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
- 2.5 《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江苏省政府[1993]第 38 号令）；
- 2.6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管[97]122 号）；
- 2.7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
- 2.8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号）；
- 2.9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8]34号）；
- 2.10 《常州乔尔塑料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 UFC 氨基模复合材料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苏州科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2013 年 10 月）；
- 2.11 《关于常州乔尔塑料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 UFC 氨基模复合材料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预审意见》（溧环发[2013]98 号，溧阳市环境保护局，2013 年 7 月 22 日）；
- 2.12 《关于常州乔尔塑料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 UFC 氨基模复合材料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常环服[2013]47 号，常州市环境保护局，2013 年 10 月 25 日）；
- 2.13 《常州乔尔塑料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 UFC 氨基模颗粒塑料扩建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常州乔尔塑料有限公司，2016 年 3 月）；
- 2.14 《市环保局关于常州乔尔塑料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 UFC 氨基模颗粒塑料扩建项目（部分：一期年产 1.5 万吨 UFC 氨基模颗粒塑料扩建项目和 2.1 期年产 0.9 万吨 UFC 氨基模颗粒塑料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常环验[2016]23 号，常州市环境保护局，2016 年 9 月 2 日）。
- 2.15 《常州乔尔塑料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 UFC 氨基模颗粒塑料扩建项目 2.2 期验收监测方案》。

### 3. 工程建设情况

####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溧阳市南渡新材料工业集中区，乔尔公司生产基地 2 现有甲醛厂北侧地块（31° 49' N，119° 29' E），项目西侧区域为空地，东侧为空地，北侧为空地和江苏金隆新材料，南侧为乔尔甲醛厂。项目周边 500 米内无环境敏感目标，以氨基模厂区生产车间和原料库为中心向四周 100m 范围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目标。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周围状况图见附图 3。

#### 3.2 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体工程为扩建 UFC 氨基模颗粒塑料生产线（17-20#），共 6000 吨氨基模复合材料。

本期项目利用已建氨基模厂房进行建设，增加 4 条生产线，绿化依托原有。本期项目总投资 1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为 230 万元，占总投资的比例为 15.3%。项目职工在现有氨基模厂区内调剂，工作制度为每年工作 300 天，四班三运转，每班 8h，年工作小时数为 7200h。

项目建设情况见表 3-1、建设内容见表 3-2，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3-3。

表 3-1 工程建设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执行情况
1	立项	溧阳市化工行业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溧化治办[2013]1 号；溧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文件——备案号：3204811300790。
2	环评	苏州科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2013 年 10 月
3	环评批复	常环服[2013]47 号，常州市环境保护局，2013 年 10 月 25 日
4	已验项目建设规模	1~16#生产线：年产 2.4 万吨 UFC 氨基模颗粒塑料
5	本期项目验收规模	17-20#生产线：年产 6000 吨 UFC 氨基模颗粒塑料
6	本期项目开工时间	2017 年 3 月
7	本期项目竣工时间	2017 年 10 月
8	工程实际建设情况	17-20#生产线主体工程和环保设施全部建成，可以正常运转

表 3-2 项目建设情况

类别	建设内容	环评批复	已验项目实际建设	本期项目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东车间、南车间	与环评一致	依托已验项目
贮运工程	原料仓库	丙类，2500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依托已验项目
	成品仓库	戊类，4500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依托已验项目
	危险品仓库	乙类，100m <sup>2</sup> ，存放乌洛托品，依托乔尔现有氨基模厂危险品仓库	新建乌洛托品仓库，占地 173m <sup>2</sup> ，见项目变动影响分析	依托已验项目
	甲醛计量罐	24 只 0.8m <sup>3</sup> 拱顶罐，由甲醛厂原料罐管道输送	16 只 0.8m <sup>3</sup> 拱顶罐	4 只 0.8m <sup>3</sup> 拱顶罐
	甲醛应急罐	2 只 5m <sup>3</sup> 拱顶罐，用于甲醛计量装置失灵或误操作而溢流出来的甲醛	与环评一致	依托已验项目
公用工程	给水	用水量 75916m <sup>3</sup> /a，由当地供水管网供应	与环评一致	依托已验项目
	排水	蒸汽冷凝水作为冷却系统补充用水或甲醛厂焚烧炉制蒸汽用水，冷却系统排水部分回用于地面清洗用水，其余回用于废气喷淋用水。	与环评一致	与环评一致
		真空泵抽出的有机蒸汽经冷凝后得到的冷凝甲醛废水与水环真空泵废水一起供给乔尔公司甲醛厂综合利用生产甲醛。无废水外排	冷凝液及真空泵废水综合利用前新增一套废水储存及过滤装置，见项目变动影响分析	依托已验项目
		新建废水处理设施，地面清洗废水经厂内污水站处理达标后回用	与环评一致	依托已验项目
		生活污水排至溧阳市南渡污水处理厂，废水排放总量为 7776t/a，依托甲醛厂污水排口。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溧阳市南渡新材料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见项目变动影响分析	依托已验项目
	循环冷却系统	循环冷却塔 2 台，单个冷却塔循环水量 1000t/h，建设 500m <sup>3</sup> 循环水池	循环冷却塔 1 台，单个冷却塔循环水量 1600t/h，建设 500m <sup>3</sup> 循环水池	依托已验项目
	供汽	供汽管网，由乔尔公司甲醛厂提供蒸汽 9000t/a，制蒸汽水源为自来水，所用蒸汽中不含氮	与环评一致	依托已验项目
	冷冻	制冷机组，能力为 12 台 10 万大卡，冷媒为 R134a	与环评一致	依托已验项目
	供电	用电 2590.5 万度，厂内设工厂变电所，提供 380V 和 220V 电源供车间和生活办公用电	与环评一致	依托已验项目
绿化	绿化面积 3000m <sup>2</sup> ，绿化率 10.4%	与环评一致	依托已验项目	
环保工程	固废处置	废水处理污泥委托金坛市华振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除尘器收尘回用于下一批同种产品生	废水处理污泥、废包装袋、废滤芯及滤布属于危险废物，公司已委托常州市安	废水处理污泥、废包装袋、废滤芯及滤布公司

		产，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处理处置率 100%	耐得工业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进行处理，见项目变动影响分析	已委托常州润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风险防范	消防	依托甲醛厂 2 只 1000 m <sup>3</sup> 消防水罐，现有的 1600m <sup>3</sup> 循环水池及拟新增的 500m <sup>3</sup> 循环水池	与环评一致	依托已验项目
		新增消火栓、消防炮以及各类灭火器若干	与环评一致	依托已验项目
	事故应急	依托甲醛厂事故池 1700m <sup>3</sup> ，可以满足全厂事故废水收集	与环评一致	依托已验项目

原环评按 24 条生产线配套相应设备，项目实际共建设 20 条生产线，设备总数量减少，但每条生产线配套主体设备不变，总产能不变。另外每个破碎筛分废气排气筒增加了一个废气引风机，属于公辅设施，不影响产能。具体见下表：

表 3-3 项目主要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及参数	材质	环评数量	已验项目实际建设数量	本期建设数量	与环评比较总量变动
一	生产装置设备						
1	反应釜	1.5m <sup>3</sup> 浆叶式	304	24 台	16 台	4 台	-4
2	计量罐	0.8m <sup>3</sup>	304	24 台	16 台	4 台	-4
3	过滤器	直径 219×550	304	24 台	16 台	4 台	-4
4	造粒机	VG1500	304	48 台	32 台	8 台	-8
5	破碎机	YF1200	304	48 台	32 台	8 台	-8
6	文丘里管	直径 219×600	304	72 台	55 台	12 台	-5
7	361 风机	9-19, 11kw	304	48 台	32 台	8 台	-8
8	368 风机	9-19, 7.5kw	304	24 台	16 台	4 台	-4
9	冷风机	KJ-60NW	组合件	24 台	24 台	依托已验	不变
10	341 整粒机	GX800	304	24 台	16 台	4 台	-4
11	冷混机	SZG2000	组合件	24 台	16 台	4 台	-4
12	切纸机	500KG	组合件	8 台	6 台	2 台	不变
13	154 贮罐	φ1185×1100	组合件	24 台	16 台	4 台	-4
14	分离器	CZT-5.1	304	24 台	19 台	4 台	-1
15	分离器	CZT-5.1	304	48 台	43 台	4 台	-1
16	除尘器	滤袋面积 40m <sup>2</sup>	304	24 台	20 台	依托已验	-4
17	换热器	/	304	48 台	32 台	8	-8
18	冷凝器	28m <sup>2</sup>	304	48 台	32 台	8 台	-8
19	真空泵	2SK-3A	组合件	48 台	32 台	8 台	-8
20	换热器	1m <sup>2</sup>	304	24 台	16 台	4 台	-4
21	换热罐	1.5m <sup>3</sup>	304	24 台	16 台	4 台	-4
22	冷冻机	KRC-30	组合件	12 台	8 台	2 台	-2

23	冷冻槽	2m <sup>3</sup>	组合件	12 台	10 台	2 台	不变
24	340 贮罐	1.5m <sup>3</sup>	304	24 台	16 台	4 台	-4
26	内循环泵	SLH25-125	304	48 台	32 台	8 台	-8
27	热水泵	ISR50-32-125	碳钢	48 台	32 台	8 台	-8
28	振动筛	FSZ1200AW-2SB	304	24 台	16 台	4 台	-4
29	送甲醛泵	40QC-32	304	4 台	2 台	1 台	-1
30	楼顶风机	9-19, 7.5kw	304	24 台	16 台	4 台	-4
31	双向阀	3L-219	304	24 台	16 台	4 台	-4
32	63 吨压机	XLB-D500×500×1	组合件	10 台	8 台	2 台	不变
33	151 风机	9-19, 7.5kw	304	12 台	10 台	2 台	不变
二	公用工程设备						
1	变压器	S11-1000/10		6 台	4 台	依托已验	-2
2	循环水泵	300S-32	Q235	6 台	4 台	依托已验	-2
3	凉水塔	1000m <sup>3</sup> /h	组合件	2 台	2 台	依托已验	不变
4	循环水池	500m <sup>3</sup>	钢筋混凝土	1 套	1 套	依托原有	不变
5	空压机	ZW-6/7	组合件	2 套	2 套	依托已验	不变
6	甲醛应急罐	5 m <sup>3</sup>	304	2 只	2 只	依托已验	不变
7	蒸汽包	φ425×1500	碳钢	2 个	2 个	依托已验	不变
8	干燥器	GJ2-8/1	组合件	2 套	2 套	依托已验	不变
9	废水处理系统	处理能力 4 t/h	钢筋混凝土	1 套	1 套	依托已验	不变
10	废气处理风机	引风机	/	0	3 个	1 个	+4

### 3.3 主要原辅材料

表 3-4 项目原辅材料使用情况

生产线	名称	重要组分规格、指标	设计年耗量 (t/a)	设计日耗量 (t/d)	实际日耗量 (t/d)	来源及运输
氨基模复合材 料生产 线	甲醛	37%CH <sub>2</sub> O、 0.5%CH <sub>3</sub> OH、 0.03%HCOOH <0.001%杂质 其余为水	28800	19.2	19.2	甲醛厂管道直接输 送至 0.8m <sup>3</sup> 计量罐使 用, 本厂区内不储存
	尿素	99%	13500	9	9	外购, 汽车运输
	木浆	固体, 88%α纤 维素, 含水 7%	7560	5.04	5.04	外购, 汽车运输
	硫酸钡	99%	1500	1	1	外购, 汽车运输
	三聚氰胺	99%	600	0.4	0.4	外购, 汽车运输
	氨基磺酸 铵	工业级	90	0.06	0.06	外购, 汽车运输
	乌洛托品	99%六亚甲基	810	0.54	0.54	外购, 汽车运输

	四胺					
氧化锌	工业级	15	0.03	0.03		外购，汽车运输
氢氧化铝	工业级	3	0.002	0.002		外购，汽车运输
硬脂酸锌	工业级	30	0.02	0.02		外购，汽车运输

### 3.4 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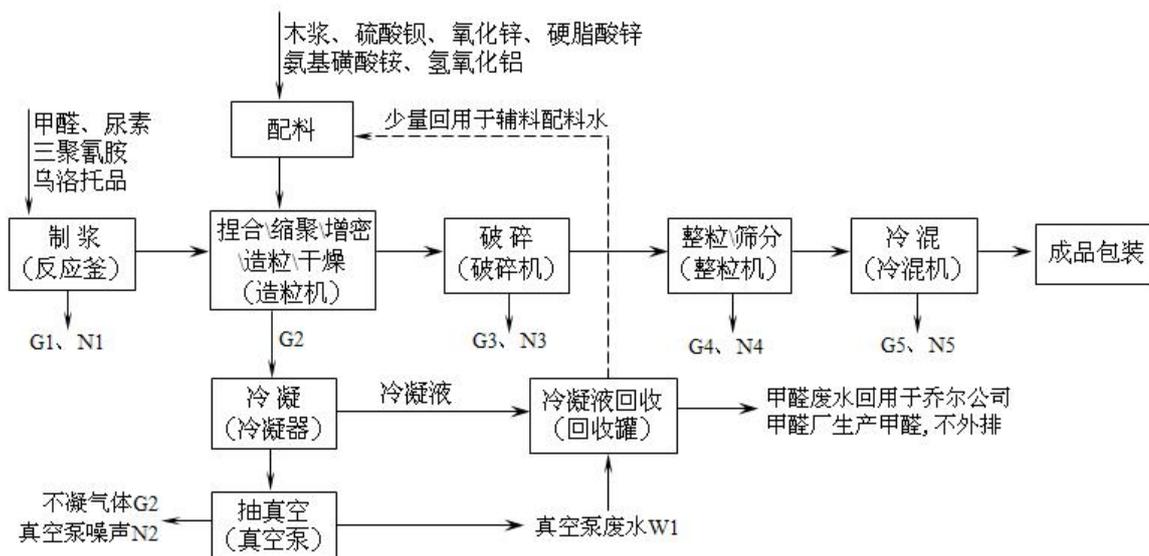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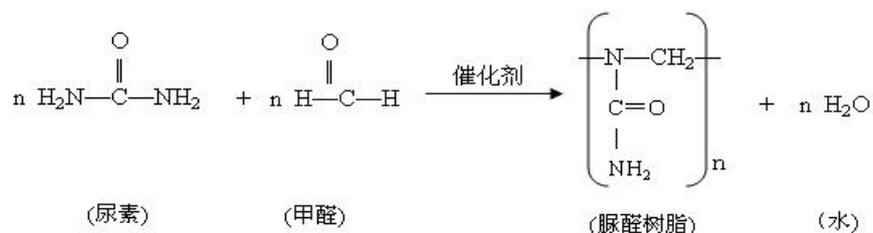


图 3-1 氨基模工艺流程简图

#### (1) 反应原理：

尿素和甲醛溶液在乌洛托品做催化剂的条件下缩聚反应生成脲醛树脂。



#### (2) 工艺流程简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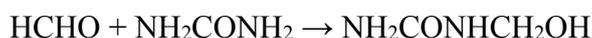
原料甲醛储罐设有保温层，所用甲醛由乔尔公司甲醛厂管道输送至厂内计量罐直接使用。

①反应釜制浆：将甲醛溶液用屏蔽泵打入计量槽，然后按比例放入浆料釜，开动搅拌机并投入人工称量好的催化剂乌洛托品调节 pH 值，经搅拌在规定时间内测定 pH 值，当 pH 值达到反应条件时（具体 pH 值保密），再依靠人工加入称量好的尿素和三聚氰胺进行搅拌，压力为常压，温度控制在 30℃ 以下（夏天，温度达到 30℃ 时，夹套自动通入冷却水，冬天不通水），制浆反应时间 1.2h，整个反应过程甲醛过量。

制浆过程中,尿素和甲醛经催化剂乌洛托品作用完成加成反应生成一羟甲脲与二羟甲脲的混合物,并开始缩聚合成低分子的脲醛树脂;同时少量的三聚氰胺和甲醛也发生缩聚反应生成三聚氰胺甲醛树脂。制浆工序完成后反应釜内物料仍为液态,主产物为低分子脲醛树脂(含三聚氰胺甲醛树脂),得率约为 85%,甲醛转化率为 65%,尿素全部反应;此时物料含水率约为 48.6%,游离甲醛含量约为 8.6%。

项目生产中采用 304 不锈钢反应釜,生产过程中不需要清洗。根据建设单位实际多年运行经验,未发生过结料现象。如有结料等现象,采取的应急措施为人工铲料收集后作为下一批同种规格产品原料。反应釜中主要反应方程式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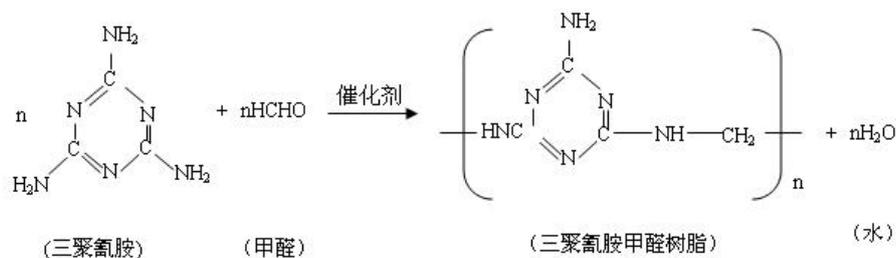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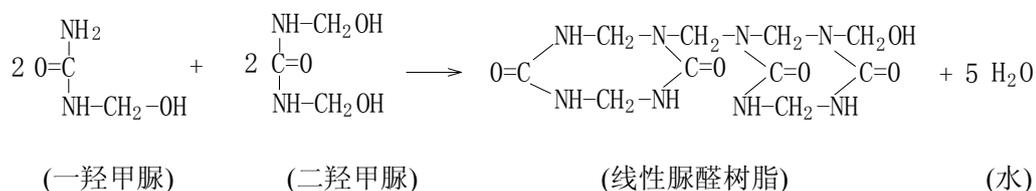
a、甲醛 + 尿素 → 一羟甲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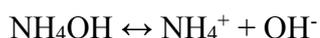
b、甲醛 + 一羟甲脲 → 二羟甲脲



c、缩聚合反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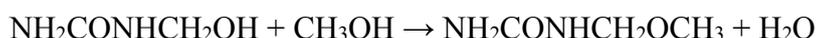


d、乌洛托品与水发生可逆水解反应,主要起到调节反应液 pH 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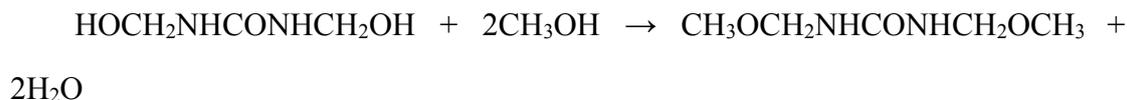


e、其中还有部分副反应存在,合成的一羟甲脲、二羟甲脲会与甲醛中含有的甲醇发生醚化反应,其反应如下:

一羟甲脲 + 甲醇 → 甲氧基化一羟甲脲 + 水



二羟甲脲 + 甲醇 → 甲氧基化二羟甲脲 + 水



**产污分析：**反应釜制浆工序产生废气 G1，污染因子主要为甲醛等挥发产生的甲醛、甲醇；乌洛托品、尿素水解产生的 NH<sub>3</sub>，通过反应釜平衡管排出；反应釜工作噪声 N1。

②配料：由于生产中对各种辅料的投加量有着严格的要求，投料多少直接关系到产品质量，因此各种添加剂粉料和木浆必须依靠计量称人工称量。称量好的辅料在加料前采用后道冷凝器回收的冷凝液混匀成湿料，其含水率在 20%，然后人工投加至造粒机内。由于是湿料投加，因此在该投料环节无粉尘产生。同时每批次粉料物料用量仅为几十公斤，工人在配料时严格按照操作流程，缓慢配料，确保配料时无粉尘。

③造粒机捏合、缩聚、增密、造粒、干燥：本项目采用真空造粒机，集捏合、缩聚、增密、造粒、干燥于一体。将反应釜内制好的浆料放入真空造粒机，加入定量的添加剂，即脱磨剂硬脂酸锌、稳定剂氧化锌、着色剂、硫酸钡、防老剂氢氧化铝、固化剂氨基磺酸铵以及填料木浆(即α纤维素)，造粒机全密闭操作，在真空状态下进行搅拌(真空度-0.096Mpa)，夹套通入 70-80℃ 的热水使其进行捏合、缩聚等操作，物料反应温度为 53℃，当缩聚反应形成后，材料逐步形成均匀的线性树脂模塑料。

生产过程中设定电机的最大电流，依据生产过程的阶段不同自动形成要求的转速，在真空泵的运行过程中，不断的抽出物料中的水分(夹杂着甲醛等)，使其干燥。造粒机从进料到出料时间约为 4.56h，出料物料含水率为 3%。该过程甲醛转化率在 92%以上，产物得率 57%。

每台造粒机产生的废气(含甲醛、甲醇及大量水蒸气)由其自带的真空泵抽出，然后经集气管道收集后通过配套的冷凝器冷凝，得到约 1.1%的甲醛废水，供应给本公司的甲醛厂作为原料生产甲醛。

**产污分析：**该过程产生真空泵废气 G2(主要污染物为甲醛、甲醇和 NH<sub>3</sub>，其中还含有大量水蒸汽)；水环真空泵废水 W1；造粒机工作噪声 N2。

④破碎：真空造粒机造出的粒子存在异常大颗粒时，需要经破碎机破碎成小

颗粒，以免影响下一道操作工序。破碎过程产生的粉尘经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处理，回收的物料循环利用。

**产污分析：破碎过程产生粉尘 G3；破碎机工作噪声 N3。**

⑤整粒和筛分：在真空造粒机中造出的塑料粒子通过气流输送至整粒机，把所需塑料粒子整粒在一定的粒度范围，经过筛分把不同粒径的粒子进行分类，做成不同的产品。

**产污分析：气流输送及整粒筛分过程产生大量粉尘 G4；整粒机噪声 N4。**

⑥冷混和包装：把不同的粒子气流输送到冷混机中进行冷混，从而使该塑料的性能相同，通过一定时间的转动就可以得到产品，最后进行包装。

**产污分析：冷混机工作噪声 N5；包装过程产生少量粉尘 G6，呈无组织排放。**

### 3.5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在实际建设中危险废物产生及处置措施、公辅工程有一些变动，主要变动内容具体如下：

#### （1）生产线数量及每条线产能发生变动（同已验项目）

根据原环评，全厂共建设 24 条生产线（每条生产线产能 1250t/a），实际共建设 20 条生产线(每条生产线产能 1500t/a)。原环评按 24 条生产线配套相应生产设备和环保设备，项目实际共建设 20 条生产线，设备总数量减少，但每条线配套的生产设备和环保设备数量不减，且总产能不变。另外每个破碎筛分废气排气筒增加了一个废气引风机，属于公辅设施，不影响产能。

#### （2）危险废物产生及处置发生变动（同已验项目）

（1）根据原环评批复，危险废物有废水处理污泥、废包装材料等。

项目运营期实际产生的危险废物有废水处理污泥、废包装袋以及冷凝液预处理新增的废滤芯和滤布。

（2）原环评危险废物暂存场所 100m<sup>2</sup>，实际建设中危险废物暂存依托甲醛厂已建的有效面积 15 m<sup>2</sup> 的室内贮存场所，可以满足危废暂存量，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建设，设有危险废物标识牌，场地防腐、防渗，四周设有围堰。

#### （3）公辅工程发生变动（同已验项目）

## 1) 新增建设乌洛托品仓库

根据原环评，生产基地 2 氨基模项目不设危险品仓库，原料乌洛托品依托生产基地 1 氨基模厂区危险品仓库储存，生产时由专用车辆运输至新厂区使用。

但实际建设中，考虑到生产基地 1 氨基模厂区与生产基地 2 之间相隔一条 104 国道，国道上来往车辆较多，乌洛托品运输存在较大的安全风险，故在生产基地 2 氨基模生产区建设一座乌洛托品仓库，占地 173m<sup>2</sup>，设计火灾危险性类别为乙类。乌洛托品仓库是我单位委托南京化学工程与民用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进行设计，并委托其编制了《常州乔尔塑料有限公司高真空自动化年产 3 万吨 UFC 氨基模颗粒塑料项目-乌洛托品库消防设计文件》，其建设采取了相应的安全措施，确保可以满足《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2014）相关要求。

## (4)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对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变动情况见下表 3-5。

表 3-5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序号	类别	重大变动清单	环评及批复情况	实际执行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1	性质	主要产品品种发生变化（变少的除外）	氨基模复合材料	同环评/批复	否
2	规模	生产能力增加 30%及以上	30000t/a	2.2 期建成后共 30000t/a	否
3		配套的仓储设施（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环境风险大的物品）总储存容量增加 30%及以上	乙类，100m <sup>2</sup> ，存放乌洛托品	乙类，173m <sup>2</sup> ，见已验项目变动，已通过验收	否
4		新增生产装置，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原有生产装置规模增加 30%及以上，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主要生产装置为反应釜、计量罐、造粒机、破碎机等	同环评/批复	否
5	地点	项目重新选址	溧阳市南渡镇新材料工业集中区兴盛路 99 号	同环评/批复	否
6		在原厂址内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或生产装置发生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	见附图 2 厂区平面布置图	同环评/批复	否
7		防护距离边界发生变化并新增了敏感点	以本项目生产车间、原料库为中心向四周	同环评/批复	否

			100米范围设置为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		
8		厂外管线路调整,穿越新的环境敏感区;在现有环境敏感区内路发生变动且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显著增大	不涉及	不涉及	否
9	生产工艺	主要生产装置类型、主要原辅材料类型、主要燃料类型、以及其他生产工艺和技术调整且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主要生产设备见表3-2、原辅材料使用见表3-3、生产工艺见图3-2	主要生产装置类型、主要原辅材料类型、以及生产工艺都不变	否
10	环境保护措施	污染防治措施的工艺、规模、处置去向、排放形式等调整,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增加;其他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增大的环保措施变动	具体见第4章节	同已验项目变动,不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	否

根据《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

该公司对照变动清单，不属于重大变动，因此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该公司实际建设中，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均与环评一致，变动后不降低区域现有环境功能级别。

综上，该公司变动具有可行性。

## 4.环境保护设施

###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 4.1.1 噪声

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设备反应釜、造粒机为低噪声设备，噪声污染源强在 85dB(A)以上的生产设备为破碎机、整粒机、冷却塔、空压机、各类泵机(包括真空泵、物料泵、循环水泵)以及各类风机(包括生产车间引风机和废气处理风机)，为固定声源。通过采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隔声、减震、消音等措施最大限度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表 4-1 本项目噪声排放情况

序号	噪声源	数量(台)	噪声源强(dB(A))	距最近厂界距离(m)	防治措施	运行规律
1	破碎机	10	85	东, 15	隔振、减振	昼夜运行
2	整粒机	5	85	东, 1	隔振、减振	昼夜运行
3	冷却塔	依托原有	85	北, 15	出风口安装消声器、加强减振措施	昼夜运行
4	空压机	依托原有	95	北, 20	隔声罩隔声、减振	昼夜运行
5	泵机	依托原有	90	北, 15	室内安装、隔声罩隔声、减振	昼夜运行
6	风机	依托原有	85	北, 15	消声器隔声、减振	昼夜运行

#### 4.1.2 固（液）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职工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除尘器收尘及污水处理产生的污泥。根据变动分析，实际建设中还增加了废滤芯和滤布。

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理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4-2 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

序号	固废名称	类别	来源	形态	固废编号	实际产生及处置量(t/a)	利用处置方式
1	废包装材料	危险废物	原料包装	固	HW49 900-041-49	1.2	委托常州润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2	废滤芯及滤布		冷凝液预处理	固	HW06 900-405-06	0.3	
3	废水处理污泥		废水处理站	固	HW49 900-041-49	0.4	

4	除尘器收尘	一般 工业 固废	除尘器	固	84	119.8	回用于生产
5	生活垃圾	/	办公/生活	固	99	8.1	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项目危险废物依托乔尔甲醛厂已建的危险废物室内贮存场所进行暂存，容量为 15m<sup>2</sup>，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建设，设有危险废物标识牌，场地防腐、防渗，四周设有围堰。图片如下：



####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期项目总投资 1500 万元，环保投资为 230 万元，其中噪声防治措施投资 100 万元、固废防治措施投资 5 万元。

项目噪声、固废三同时落实情况见表 4-3:

表 4-3 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表

项目名称	常州乔尔塑料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 UFC 氨基模颗粒塑料扩建项目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环评要求建设内容及规模	已验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期实际建设情况	环保投资 (万元)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隔声罩、消声器等隔声减震、消声	同环评	低噪声电机、水泵改造	100
固废	生产	废包装材料和废水处理污泥	金坛市华振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委托常州市安耐得工业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委托常州润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5
		除尘器收尘	回用于生产	同环评	同环评	
	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处理	同环评	同环评	/
总计	—			—	—	150

## 5.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设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 环境保护对策切实可行

##### （1）声环境保护对策与措施

本项目采用低噪新设备，加强噪声源强的控制，对各类风机设置消声器隔声，并采取减震措施；对空压机和泵类设置隔音罩和消声器，水泵进出水管用软接头，并作基础减震和泵房密闭隔声、冷却塔出风口安装消声器降噪。经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各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

##### （2）固体废物处理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污水处理污泥和废包装材料由金坛市华振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除尘器收尘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建设项目不向周围环境排放固体废弃物，对周围环境不会带来二次污染及其他影响。

#### 项目实施后区域环境质量与功能相符

##### （1）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采取合理的噪声防治措施，项目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不会降低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

##### （2）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认真落实固体废物防治措施后，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处理/利用率达到 100%，对厂区及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 总结论

项目建设不违背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项目用地已经取得规划局的选址意见书，在取得国土部门颁发的土地证的前提下选址合理；项目实施后不会降低周边大气、水、声环境功能级别，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在溧阳市南渡污水处理厂内平衡，废气排放总量在溧阳市范围内平衡。在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环保法规并采取相应的环保措施后，从环境保护角度论证，本项目在拟建地建设可行。

## 建议和要求

(1)在项目试生产前，建设单位须有委托有资质单位对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进行监测，并将相关监测报告递交有关主管部门备案。

(2)积极利用新技术、运用新工艺，选用新型环保型原材料，走清洁生产和可持续发展道路。

(3)健全环保管理机构，加强企业环境管理，配备人员，建立完善的各项规章制度，制定环保管理制度和责任制。

(4)对员工加强教育，文明的组织生产，科学的安装设备，提高环保意识。

(5)对排污口实行定期监测、监督，掌握企业自身的排污情况和环境现状，保障职工的身体健

(6)对厂区设备合理布局，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以免与周边居民发生纠纷。

(7)厂方应加强储罐区的管理，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根据《报告书》分析与结论，《报告书》技术评估意见及溧阳市环保局预审意见，本项目在贯彻国家有关产业政策规定及“已新带老、总量控制、清洁生产”原则，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事故风险防范措施及本批复要求的前提下，我局从环保角度同意年产 3 万吨 UFC 氨基模颗粒塑料扩建项目按照《报告书》确定的建设内容、产品方案和生产工艺在溧阳市南渡新材料工业集中区拟建地进行建设。本项目建成后，新增年产 3 万吨 UFC 氨基模颗粒塑料的生产能力。本项目依托项目是“常州乔尔塑料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吨甲醛、3 万吨二甲氧基甲烷异地扩建项目”（下称“依托项目”）。本批复在项目取得土地合法手续后生效。

二、原则同意溧阳市环保局预审意见，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你公司须落实逐项落实《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并须着重落实以下各项工作要求：

1.按“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原则整治全厂给排水管网。各类废水的收集、回用、外送均须以明管压力输送（输送管网应标识废水类型、来源及去向）；厂区雨水必须采用防渗明沟收集、输送。生产工艺过程冷凝液及真空泵废水的收集后外送至依托项目综合利用生产甲醛；全厂车间清洗废水、循环冷却系统强制排

水、喷淋塔排水及初期雨水（本项目初期雨水收集池不小于 100m<sup>3</sup>）进厂内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表 1 冷却水标准、其中总 N 达到 DB32/1072-2007 表 3 标准限值后，全部回用于冷却塔补充用水，不外排；全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南渡镇污水厂集中处理。

按照全厂含氮、磷生产废水实施“零排放”的要求，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设计废水处理方案。在确保可行、可靠的情况下开工建设本项目。

2.公司应加强废气污染防治工作。采用自动化、连续化、密闭化水平较高的先进工艺装备，并对老项目进行自动化、连续化、密闭化改造。项目（包括真空泵、投放料、包装、甲醛储罐、尿素贮存等环节）产生的各类废气应有收集与处理，最大限度避免废气的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所需蒸汽由依托项目提供。造粒机真空泵废气经一级冷凝回收后，与反应釜废气一并经喷淋塔水吸收最后通过 1#、2#、3#、4#排气筒排放（均为 15 米高）；破碎、气流输送及筛分产生的粉尘经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5#、6#、7#、8#排气筒排放（均为 15 米高）。

废气中甲醛、甲醇、颗粒物的额排放浓度和速率应符合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二级标准要求，NH<sub>3</sub> 排放应符合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甲醇、氨、甲醛等各类废气厂界浓度应低于相应的嗅阈值浓度。

3. 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实现“零排放”。一般固废暂存场所应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的要求；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应按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设置，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废水处理污泥、废包装材料等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危险废物的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必须在项目试生产前落实，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五十九条的规定办理危废转移手续。除尘装置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4.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隔声、消声和减震措施，确保

东、南、北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功能区标准的要求，即昼间厂界噪声限值：65dB(A)，夜间厂界噪声限值：55 dB(A)；西厂界达到 4a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即昼间厂界噪声限值 70dB(A)，夜间厂界噪声限值：55 dB(A)。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5. 按照报告书提出的要求，以本项目生产车间、原料库为中心向四周 100 米范围设置为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当地政府应控制该范围内用地，在该范围内不得建设各类环境敏感目标。

6. 项目建成后依托甲醛厂现有雨、污水排放口，废气排气筒应设置便于采样、监测的采样口和采样监测平台。

7. 应建立预防环境污染的预案并定期演练，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环境污染应急措施，防止化学品生产、贮存过程及污染治理设施发生事故。本项目依托现有污水应急事故池（有效容积 1700m<sup>3</sup>）配套建设事故废水收集与处理管网及控制阀。在项目投入试生产前，相关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应落实到位。

三、你公司污染物年排放总量初步核定为（吨，括号内为本项目实施后增减量）：

1. 公司生活污水接管量（接入溧阳市南渡污水处理厂）≤46770（+7776），接管废水中：COD≤9.253（+2.72）、SS≤7.281（+2.33）、NH<sub>3</sub>-N≤0.82（+0.27）、TN≤1.06（+0.35）、TP≤0.07（+0.023）、动植物油≤0.495（+0.16）、甲醛≤0.023（0）。

2. 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甲醛≤7.159（+2.892）、甲醇≤1.621（+0.604）、氨气≤0.0778（+0.036）、粉尘≤2.52（+1.2）、CO≤3.18（0）、甲缩醛≤0.028（0）。

3. 固体废物：零排放。

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在溧阳市南渡污水处理厂内平衡；大气特征污染物总量按照报告书所述量进行控制和考核。

四、项目废气、废水污染治理设施应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设计及施工，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其中公司现有 3000t/a 氨基模项目存在的环境问题（见报告书表 3.1.7-1）应按你公司承诺确保在 2013 年底前完成整改工作。本项目依托项目按要求建设成投运及“以新带老”措施落实到位是本项目投入试生产

的前提。本项目建成后，向我局申请试生产核准，经核准后方可进行试生产。试生产三个月内凭常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编制的验收监测报告、你公司填写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申请等资料向我局申请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五、请市环境监察支队、溧阳市环保局按规定加强项目建设期间的环境现场监督管理。

六、实施全过程环境监理。按照环保部批复的《江苏省建设项目环境监理工作方案》及相关要求，本项目须委托有相应资质、经遴选确定的环境监理单位开展工作，并作为项目开工、试运营与竣工环保验收的前提条件。

七、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五年有效。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文件。

## 6. 验收执行标准

### 6.1 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表 6-1 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厂界名	执行标准	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各厂界	GB12348-2008	3 类	dB (A)	65	55

### 6.2 总量控制指标

该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按溧阳市环保局对该项目批复要求执行。总量控制指标见表 6-2。

表 6-2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类别	污染物名称		环评总量控制指标	依据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废包装材料、废滤芯、滤布、废水处理污泥委托有资质单位规范化处置	零排放	环评/批复
	一般工业固废	除尘器收尘回用于生产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7.验收监测内容

###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7.1.1 厂界噪声监测

表 7-1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频次

污染种类	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布点个数	监测频次
噪声	四周厂界外 1 米 (Z1、Z3、Z4、Z5)	等效连续 A 声级	4	昼夜各 1 次，共 2 天

项目监测点位布置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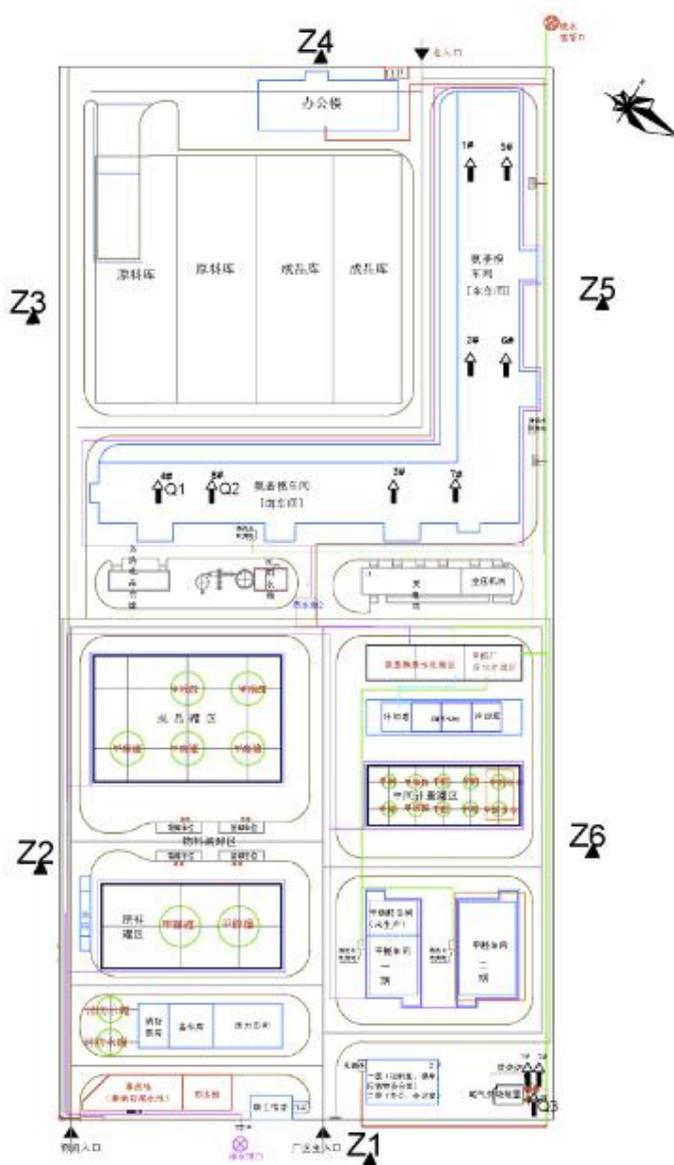


图 7-1 建设项目噪声监测布点示意图

## 8.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8.1 监测分析方法

表 8-1 项目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检出限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 8.2 监测仪器

表 8-2 项目监测使用仪器

类别	项目	使用仪器名称及型号	编号	检定/校准情况
噪声	厂界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SKTC/Y026	已检定/校准

### 8.3 人员资质

采样人员和监测人员均持证上岗。

### 8.4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

表 8-3 噪声校准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前校准声级 dB(A)	监测后校准声级 dB(A)	示值偏差 dB(A)	备注
2018.6.29	93.6	93.6	0	测量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大于 0.5 dB(A)，测量数据有效
2018.6.30	93.6	93.6	0	

## 9. 验收监测结果

### 9.1 生产工况

2018 年 6 月 29 日~6 月 30 日对常州乔尔塑料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 UFC 氨基模颗粒塑料扩建项目（2.2 期：二车间 17-20#线 6000 吨）实施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正常，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符合验收监测要求。工况说明见附件。

表 9-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统计

日期	产品类型	设计生产量	实际生产量	生产负荷%
2018 年 6 月 29 日	氨基模复合材料	20t/d	19 t/d	95
2018 年 6 月 30 日	氨基模复合材料	20t/d	20 t/d	100

###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 9.2.1.1 厂界噪声

2018 年 6 月 29 日和 2018 年 6 月 30 日对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9-2，噪声监测数据见表 9-3。

表 9-2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统计表

日期	频次	天气	气温(°C)	气压(kPa)	相对湿度(%)	风向	风速(m/s)
06 月 29 日	第一次	多云	26	100.8	52	东南	2.2
	第二次	多云	28	100.6	46	东南	2.2
	第三次	多云	26	100.7	48	东南	2.2
06 月 30 日	第一次	多云	25	100.9	48	东南	2.1
	第二次	多云	27	100.7	46	东南	2.1
	第三次	多云	26	100.8	46	东南	2.1

表 9-3 噪声监测结果评价表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主要噪声源	测量时间 昼间/夜间	测量值 昼间 dB(A)	标准 dB(A)	测量值 夜间 dB(A)	标准 dB(A)
2018 年 6 月 29 日	东南厂界 外 1 米 Z1	风机等	10:13/22:12	51.1	65	46.5	55
	西南厂界 外 1 米 Z3	风机等	10:35/22:34	50.2	65	46.7	55
	西北厂界 外 1 米 Z4	风机等	10:46/22:44	49.2	65	45.8	55

	东北厂界 外 1 米 Z5	循环水 泵	10:57/22:55	51.5	65	47.5	55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东南厂界 外 1 米 Z1	风机等	10:11/22:10	48.5	65	44.1	55
	西南厂界 外 1 米 Z3	风机等	10:31/22:33	52.1	65	47.0	55
	西北厂界 外 1 米 Z4	风机等	10:41/22:43	52.3	65	45.3	55
	东北厂界 外 1 米 Z5	循环水 泵	10:52/22:51	50.9	65	46.8	55
	达标情况	/	/	达标	/	达标	/

监测结果表明：2018 年 6 月 29 日，昼间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范围 49.2dB (A) ~51.5 dB (A)，夜间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范围 45.8dB (A) ~47.5dB (A)，监测结果：东南、西南、东北、西北厂界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2018 年 6 月 30 日，昼间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范围 40.9 dB (A) ~52.3dB (A)，夜间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范围 45.3dB (A) ~47.0dB (A)，监测结果：东南、西南、东北、西北厂界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 10.验收监测结论

### 10.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次验收监测仅对验收监测期间负责。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到 95%~100%（满足 75%以上），符合验收监测工况要求，具体监测结论为：

#### 10.1.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噪声：2018 年 6 月 29 日~6 月 30 日，东南、西南、东北、西北厂界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2、固废：一般固废回用于生产，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固废零排放。

#### 10.1.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本项目周边无敏感目标，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不构成超标影响。

2、本项目危废库房等重点防渗区地坪已作防渗、防腐处理，对土壤及地下水的影响较小。

建议：

通过对本次验收调查与监测，建议建设单位做好以下工作：

- 1、认真贯彻循环经济理念和清洁生产原则，加强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
- 2、加强应急实战演练，预防突发事件的发生。
- 3、加强各类环保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的达标排放。